



梦剧场

真情告别

现代出版社

汪海林 闫刚 著

： 梦 剧 场 ：

真 情 告 别

汪海林 闫刚 著

 现 代 出 版 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真情告别/汪海林、闫刚著. —北京: 现代出版社, 2003

(梦剧场)

ISBN 7-80188-024-2

I. 真… II. ①汪…②闫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3) 第 043287 号

作 者 / 汪海林 闫 刚

总 策 划 / 吴江江

责任编辑 / 张桂玲

封面设计 / 程阳阳

出版发行 / 现代出版社 (北京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) 100011

电 话 / (010) 64267325 64240483 (传真)

电子邮箱 / xiandai@cnptc.com.cn

印 刷 / 博通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/ 850×1168 1/32

印 张 / 11

字 数 / 260 千字

版 次 /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出版

印 次 /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 / 0001~8000 册

书 号 / ISBN 7-80188-024-2/I·305

定 价 / 21.00 元

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; 未经许可, 不得转载

人 物 谱

顾安臣（胡 兵饰）：二十七八岁，曾是《爱慕》社的主编。他有才华，讲义气，英俊，行为不羁，表面放浪，但实际极重感情。由于妻子在一次他造成的车祸中丧生，而在此前他正怀疑妻子有外遇，这成为他挥之不去的心结。本以为对感情已经看透，生命中却突然闯进一个文娜。后来知道文娜的心脏就是自己妻子捐出的心脏后，先是出于对那颗心脏的眷恋而与文娜相恋，后来便逐渐真的爱上了文娜，并且在文娜伤心离开后用多年时间去找她……文娜改变了他的生活，为了爱情他历经磨难，中间面临女上司一段剪不断理还乱的孽缘；同事兼情敌周年进出于嫉恨，对他一次次陷害；女孩阿岚由于暗恋他而被情所困——这一切无不困扰着他，更困扰他的是——他不知自己爱的是文娜还是她的心脏。在经历了种种人生考验后，他意识到，自己爱的是文娜本人，于是远走他乡寻找文娜，最终与文娜在加拿大有情人终成眷属。

王文娜（瞿 颖饰）：二十四岁左右，《爱慕》社的“新兵”，

为人执著，热情，善良，由于先天心脏病，接受了心脏移植手术，她用的心脏就是安臣妻子的心脏，但是她开始并不知情。在刚刚到《爱慕》社的时候，她与安臣是冤家对头，并且一度与周年进的感情发展顺利，但是周年进在残疾之后心态严重失衡，并开始报复所有的人，这使文娜无法忍受，而在安臣的不断追求之下离开了周年进。而安臣和李桦之间的关系更是让她一度很彷徨，但是当她确定爱安臣之后，便开始了与李桦的争夺战，就在她与安臣情投意合之际，她得知安臣爱的只是她的心脏，这令她无法接受，便离开中国去了加拿大……最终在安臣真情的感召之下还是回到了安臣的身边。

周年进（胡 东饰）：三十岁左右，《爱慕》社的资深记者，拥有一段不幸的婚姻和一个挚爱的女儿，为了获得女儿的抚养权和前妻打官司。为了赚取打官司的开销，他出卖了《爱慕》社，本来在安臣的帮助下他已经认识到自己的错误，但是却有一次意外中变成了终身残疾，这令他开始疯狂地、不择手段地报复周围所有的人。他利用掌握了李桦曾经与上级发生关系往上爬的证据，不断要挟她帮自己打击安臣，并且还将李桦也挤出了《爱慕》社，但最终还是被李桦和安臣告发，锒铛入狱。

李桦（孔 琳饰）：三十岁左右，《爱慕》社年轻漂亮的总编，但是孤单，寂寞，内心空虚。一次偶然的机会与安臣发生了一夜情，并从此深深地爱上了安臣。可是她在早年因与上级发生不正当关系而一步登天，成为年轻的高级领导，但却留下了证据被人不断敲诈，最后证据落在周年进的手上，在其胁迫之下不得

已成为帮凶，在与阿文的争夺中虽然落败，但她一直深爱安臣，并且最终将周年进送进监狱。

程子聪（保剑峰饰）：二十二三岁，《爱慕》社的美术编辑。为人小气，软弱，猥琐，但是还算讲义气，总是在最关键时刻表现出男人本色。他是方岚的男朋友，但是两人一开始却是水火不容，并且被她打掉了门牙。可是他对方岚确实一片真心，无微不至，方岚也在他的真情感动下与他结婚。

方 岚（倪景阳饰）：二十二三岁，拳击教练。她本来一直暗恋着安臣，并且一直毫无怨言照顾着安臣的生活，但是在安臣的心目中她永远只是一个红颜知己，而不是婚恋的对象。这一度让她很烦恼，而对程子聪她本来并没有什么好感，但是在程子聪锲而不舍地追求下逐渐爱上了程子聪，并最终放下了对安臣的感情，与程子聪结婚。

—

安臣汗津津的脸上,那双犀利的眼睛,死盯着拳台的对角。
昏暗的灯光下,杀气越来越重。

“当……”一声锣响,安臣噌地跳了起来,像一头下山的猛虎般拼命出拳。他的对手也不甘示弱,连连还击——这是一场殊死的恶斗。

安臣通过连续的组合拳迅速将对手逼至台角。但对手突然反击,一记勾拳击中安臣的面门。这使得安臣很愤怒,他吼叫着,猛出一拳将对方击倒,而且还不罢休,冲上去要继续攻击。

此时灯光忽然亮了起来,“嗨嗨嗨!够了够了!”几个健身教练冲上台将安臣抱住。两个工作人员将两个拳击手分开。安臣仍然不肯罢休,挣扎着向前冲。

【禁剧场】

“Anson! 你够了没有? 每次练习你都这么撒野,以后谁还当你的陪练?”

安臣擦着汗,发现自己流了鼻血,抓起毛巾一边擦着,一边喘息着。他逐渐控制了情绪,有点不好意思地说:“对不起,是我的错,我不知道怎么了,一下……情绪就失控了。”

“嘁,老是这样……真是!”工作人员纷纷指责他。

安臣默默无语,大家纷纷散开。

远处,阿岚提着水桶和地板擦,静静地看着他,那目光似乎是责备,似乎是怜惜,有种说不出的味道。

手机适时地响起,一个工作人员过来,将手机递给安臣:“Anson,你电话!”安臣一边用毛巾擦鼻子,一边接电话:“总编!……是我。不,我现在走不开。……你着什么急?……我已经送到社里去了。……好吧,我马上就到……”

安臣合上电话,匆匆离开了健身房的拳馆。在他的背后,阿岚摇了摇头,放下水桶,开始擦地。

在婚纱店里的女人总是会比较漂亮的,但阿文却恰恰相反。她穿着婚纱,在大镜子面前流连,十分兴奋,但有些老土。

即便如此,婚纱店的女店员仍然殷勤地说:“阿文小姐,这是我们新近从法国进的,全上海也就只有这一套,比你上星期试的那套,还要漂亮。你看,这蕾丝花边,是圣罗兰的绝版,这种设计从此以后都不会再有的了,你真的很幸运耶!”

阿文全名叫王文娜,是一个保守得有点古板的女生,虽有严重的近视,但心地极为善良,她与男友Ken谈了五年恋爱,正准备结婚,今天她已经是第八次到这家婚纱店看礼服了。

听到店员的恭维,阿文有些窘迫地微笑着,眯着眼看镜子里的自己,左顾右盼:“对不起,我……我看不太清……”

她一边说着话一边找来眼镜戴上，端详着镜子中的自己。

女店员焦急地问：“怎么样，满意吗？”

阿文踌躇地看着镜子：“还……还好吧？”

女店员无奈地微笑着：“阿文小姐，光这星期您就已经来试过二十五六套了，都是这句话……说老实话，想让您满意可真不容易。不过没关系，这一点我还是蛮有把握，一定能给您挑到一身最出色的婚纱。放心吧，绝对耽误不了您的婚期。”

阿文憨笑着：“真的吗？谢谢！谢谢你！”此时她包里的手机响了起来，阿文立刻扑了过去，忙乱地翻着包，拿出手机，迫不及待地接听：“Ken！你在哪里？……啊，对不起，我听不见！……还是听不清楚！……你听得见我吗？可能这里信号不好，你等一下……这样可以了吗？……这样呢？”一边说，阿文一边向外走，“你说什么？……附近？真的？Ken，你快来看一下，这套好漂亮！你在哪里？……你等一下哦！”阿文边说边往店外跑去。

那女店员一见就急了：“哎，小姐！阿文小姐！你还没换衣服呢！婚纱……”

阿文举着电话，边跑边茫然四顾：“Ken，我看不到你！……哪一个路口？……左边右边？……北边，哪边是北边？”

阿文跑过路口，四下张望着，根本没有注意到在后面追赶她的婚纱店店员，仍然焦急地对着手手机叫着：“Ken，你在哪儿……”

由于近视，她完全看不清眼前晃动的人群，在朦胧中她似乎看见Ken在马路对面向她招手，她连忙过街。

可就在这时，一辆摩托车飞速而来，当骑士发现阿文的时候已经来不及刹车，摩托车挂上了婚纱的后摆，将阿文拖倒在地。

摩托车停了下来，骑士竟是安臣。他跑过来扶起阿文：“你没事吧？”安臣话音未落，一名交警向这边走过来，安臣连忙丢下扶着的阿文，跳上车绝尘而去。

“哎哟！”阿文再次摔倒，眼镜、手机都掉在了地上。当阿文正要去捡手机的时候，一辆汽车将手机碾了个粉碎。“啊……”阿文心疼得要命，看着安臣离去的方向，愤恨不已，骂道：“你这个混蛋！有你这样的吗？你站住……”

阿文一时爬不起来，瘫在地上喘着气。一直跟在她后面的婚纱店女店员见状大惊失色，跑过来扶起她：“阿文小姐！您没事吧？”

“我……我没事……”

阿文四顾寻找，但已经没了Ken的影子：“Ken……”

女店员一边扶起阿文，一边说：“您没事就好，阿文小姐，不过这下……您得买下这婚纱了。”

这句话使阿文从地上跳了起来：“什么？可我还没看好呀……”

女店员无奈地说：“本店货品一出店门，概不退换的，谁叫您把它穿出来了，还弄脏了呢？”

阿文低头看着婚纱，已经被弄脏了。

“不过恭喜您阿文小姐，这套婚纱是我们店最好的一套耶！”

阿文胆战心惊地问：“多……多少钱？”

女店员兴奋地说：“不贵，因为这个特殊情况，对您可以打八折，九千元就好了。”

一听此言，阿文几乎哭了出来：“我……我没那么多钱买！”

女店员甜甜一笑：“没关系，真的没关系，可以办分期。”

阿文瞪大了眼睛：“啊！……”

安臣拎着头盔，一言不发闷头走进《爱慕》社的办公室。办公室里的同事都关切地看着他，秘书Sally怯生生地说：“Anson，总编在发脾气。”

安臣不耐烦地说：“知道了。”

此时安臣发现鼻子出血了，同事们都很担心地瞧着他。Sally赶

紧过来，递上纸巾，关切地说：“没事吧？Anson，现在别进去，总编在发脾气！”

安臣不在乎地说：“我知道。”然后径直走进了总编办公室，“总编。”

总编愠怒地说：“你总算出现了。”

安臣玩世不恭地一摊手：“只要您需要，我可以随时出现。”

总编看着安臣：“话不要说得那么好听，你看看这个。”说着递给他一份杂志大样。

安臣眯着眼审视着：“漂亮，绝对的。版式设计更新了。”

总编说：“我叫你来不是为这个！”

安臣奇怪地问：“那是……为什么？”

总编生气地说：“看看你这期的文章！你想要气死我吗？”

安臣一副无辜的样子：“怎么了？”

“翻开第十页，城市印象专栏。这是你负责的专栏吧？”

“您知道的，为什么问？”

总编一边敲打着那文章，一边不无讽刺地说：“你看看，哦，瞧这题目……《冬天的七十二个瞬间》。瞧这内容，文笔很优美，言之有物，侃侃而谈，又不失品格……写得不错嘛。”

安臣似乎还有一点不好意思：“是吗？总编其实你已经很久都没夸奖过我了。”

总编突然吼起来：“是吗？我的确应该夸一夸你！我夸你什么？是夸你卖弄小聪明？还是夸你自命不凡对我敷衍了事？你看看吧！我不相信竟然有这样的事情，这两篇文章，一模一样！连标点符号都没动过！”说着，总编将去年的一本杂志拍在安臣面前。

安臣好像还很委屈，喃喃地说：“题目总还是有变化的吧？”

总编冷笑着说：“题目？是啊，这个叫‘冬天的七十二个瞬间’，这篇呢，‘春天的七十二个瞬间’，换汤不换药，竟然把去年的文章

拿出来顶数？幸亏我记性好。要是我没发现呢？等送到印刷那里，怎么办？你对你的读者不负责，就是砸我们的牌子！说好听的，不过就是有些偷懒而已，说不好听的，你这是抄袭！”

安臣叫起屈来：“啊？抄自己的也算是抄？总没有抄别人的吧。”

总编愤怒不已：“你还有理了？我不明白，你每天都在想些什么？看看你这形象，你注意点行不行？照这样下去，我还敢交给你什么工作？你说！”

安臣再也不敢做声了，但心里想：你当年不也是这样的吗？上回你喝醉酒的时候说你年轻时曾经一篇文章在两年里用过三次呢！要不然我怎么想得这么绝的招儿啊！他一边想着，不觉间鼻血又流了下来。安臣发现后没吭声，满不在乎地擦得一脸都是血。

总编看着他的样子吓了一跳，连要骂安臣的茬儿也忘了，过来安慰地拍着他肩膀：“喂，喂，喂，安臣，你没事吧？年轻人气量要大一点，我批评你几句，也是为你好……你总不至……总不至于气成这样吧……”

安臣不吭声，总编很下不来台。看到总编尴尬的样子，安臣又有点不好意思：“稿子什么时候要？”

总编无奈地说：“明天，记着给我按时带来就行，别耽误印刷！”

安臣一甩手从总编办公室出来，走出杂志社，往家里赶去。

安臣打开家门，径直来到电脑前。面对书桌上的笔记本屏幕，茫然无助，一个字都写不出来。他一边抽着烟，一边喝着啤酒，闷闷不乐。当他喝完最后一口酒的时候，突然眉毛一挑，有了主意。他站起身，将笔记本关掉，打开音响，房间里顿时回响起歌剧《阿依达》中的著名片段“祖国晴朗的天空”。安臣一边听着音乐，一边在书架上的旧文件堆中翻找着。然后从书架上拿出一本旧杂志，拍打了一下灰尘，翻看日期，嘴角泛出笑意：“就是你了！”

在城市的另一个角落，阿文将白天弄脏的婚纱熨妥帖，挂在窗

口。婚纱在晚风中微微飘荡着。阿文叹了口气，自言自语地说：“现在，你可是我惟一的家当啦！”说完阿文似乎又想起什么，“不，我还有Ken。”

当阿文沉浸在自己的遐想中时，电话响了起来，她不顾一切赶忙扑过去：“Ken，都是我不好！我又找错方向了！你现在在哪里？什么时候回来？……哦，不是，你打错了。”

她落寞地放下电话，生气地拿起喷壶、花剪，为窗台上的花松土，并喃喃地说：“都怪那骑摩托的混蛋，不是他，我怎么会跟Ken走岔……但愿下次他被撞死算了！撞人不算，还推倒我？害我花这么大一笔钱，没人性啊！……不过婚纱还是蛮漂亮的，不是这样的话，我可能永远都没勇气买下来呢。”她忍不住仰起脸去看婚纱。婚纱无言，在窗口默默幸福地飘动……

这一夜阿文没有睡好，她总想着Ken能打电话来，因为明天对她来说很重要——她第一天去新单位上班，但电话始终没有响起。

穿着职业套装、戴着备用眼镜去上班的阿文在阳光下小心翼翼地走着，显得那么弱小又毫不起眼。当她走近写字楼的时候，发现写字楼外停着一辆摩托车，看上去十分眼熟。她绕着摩托端详着：好像在哪见过这部车。忽然脑中电光火石一般闪出：啊！是那个混蛋，就是昨天挂倒我的哪个混球，不会错的，那摩托车骑士手中的钥匙链上……有一颗星。讨厌的家伙，不负责任的混蛋！阿文气愤地想着，偷看左右，发现无人，便放下自己的公文包，到路边拣了块板砖，冲摩托车打去……

阿文一边甩着因为洗手而弄湿的手，一边眯缝着眼睛走进杂志社的接待处。杂志社的人看上去似乎都很忙，阿文等了一会儿，见一个满头黄毛的男生背对着她，低头弯腰鬼鬼祟祟在打印什么东西。她上前拉了他一下，把头贴近他的耳边说：“先生，对不起，我叫王文娜，来报到的。”

那个男生吓了一跳,显得很慌乱:“你……你新来的呀?”

阿文微笑着说:“是啊,你是……总编?”

男生听后显得很高兴:“叫我?再叫一次?”

阿文有点莫名其妙:“总……总编?”

那男生乐了:“好好!可惜我现在还不是!只是编辑,程子聪,君子的子,聪明的聪!”

说完阿聪热情地伸出手,但阿文却模模糊糊看不见,以为他要履历表,连忙递过去。阿聪有点尴尬但也只得接过,望了一眼打印机,说:“啊,你的履历表?我替你交过去好了,总编正接电话呢!”

阿文非常感激:“那麻烦你!”阿聪笑了笑,转身走了。

阿文看见刚才阿聪打印的东西印完,连忙过去装订。当阿文忙着装订的时候,安臣走进来,虽然阿文视觉模糊,但他一身的摩托车服令她想起什么,突然大喊:“别跑!站住!抓住他……”

她的叫声使办公室中的人都很愕然,所有人都用极为奇怪的眼光看着她。只见阿文一个箭步冲了上去,扭住安臣的衣服,她一边揪着他的衣服一边继续大声叫嚷:“看你还逃跑!你这个肇事逃犯!”

大家哗然,不明就里地看着他们。

安臣很气愤:“肇事?谁肇事了?”

阿文不依不饶地大声说:“你还抵赖?你差点撞死我!还扔下我就跑!”

安臣理直气壮地说:“是你闯红灯冲到马路上来,我反应快你才拣回条命,我根本没撞到你,因为赶时间我不想跟警察啰嗦,要说到肇事,是你肇事才对。”

阿文气得说不出话来,这时阿聪正好过来,阿文狠狠地瞪了安臣一眼,对阿聪说:“程先生,你刚刚打印的《天龙八部》第四集都打好了,我已经为你装订成册!……”

话音未落，办公室主任正好过来，一把接过阿文手里的《天龙八部》打印稿，大声吼叫：“阿聪，这次我总算逮到你！我说为什么打印纸消耗得这么快，都是你做的好事！去书店买本书花你多少钱啦？你不要太小气哦！”

阿聪委屈地说：“不是只我一个人这样做吧！”

办公室主任气愤地继续叫嚷：“行，这个月的办公用纸，你就自费包了吧！”

阿聪苦着脸，哀怨地看了阿文一眼，低头回自己座位去了。对于他而言，今天的开头简直就是昨夜噩梦的继续。

这时总编拿着阿文的履历步出会议室：“吵什么？”

众人都不吭声了，安臣突然开口：“阿聪，我得带个人去出席个活动，你给我安排一个走得开的人！”

阿聪干脆地答道：“好！”

总编讶异地问：“安臣，下午有采访？”

安臣不屑地回答：“是，怎么样。”

“正好带阿文熟悉一下工作。”

“什么？”安臣几乎晕倒。

带着阿文出了写字楼，安臣去开摩托车，阿文生怕安臣发现她对车动了手脚，就赶紧跑到路边拦出租车。安臣看着她，没好气地说：“你干什么？”

“我……我去叫车……”

“叫什么车，我们骑摩托去。”安臣抬眼看了阿文一眼，“怎么你害怕了？”

阿文显然受到了他眼神的刺激，突然理直气壮，挺起胸来：“我不愿意坐你的摩托车，怎么样！”

“放心，你很安全，我又不会害你。”

“不！我不坐！就不坐！”

【梦剧场】

安臣将头盔递给阿文：“少废话！”然后开始找自己的车，发现自己的车倒在地上，已经伤痕累累，查看了一下车的“伤势”后，抬头看着阿文咆哮起来：“这是哪个混蛋干的……”

阿文心虚地说：“你别看我！又……又不是我啦！”

安臣紧盯着阿文说：“我说是你了吗？”

“可你的眼神，明明就有这个意思！”

安臣突然平静下来：“好，我们呢，就按照你的逻辑推断一下，你认为是我撞了你，对吧？”

阿文嘟着嘴：“本来就是！”

安臣不紧不慢地接着说：“而后来你赶到我们社来上班，对吧？”

“不错！”

安臣继续道：“你很有可能——听清楚，是很有可能！——在门口见到了这辆车，并且认出了它就是所谓撞了你的那辆车，对吧？”

阿文开始心虚：“有这种可能，那也说明不了什么呀？”

安臣看着阿文：“还说明不了什么？旁边又没有人，摩托车也不会说话，冲上去踹两脚解解气是很容易的吗，说不定，你还抄起一块砖头，喏，怪了，这里还真有砖头……”

阿文见脚边真的有半截砖头，心虚的要命，赶紧将它踢到一边。

安臣看着阿文的动作也不动声色：“如果不是你，应该是谁呢？我这个逻辑，怎么样？”

阿文还不示弱：“这个逻辑很好，很严密，但对我，不适用！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因为反正我没干！不是我！”

“怎么证明？！”

“我……我不需要证明，我就是没干！”

安臣淡然地说：“这回答很感性，得了，我也没办法，谁叫我没当场抓住你呢。”然后拔腿就走。

“你去哪儿？”

“少啰嗦了，走。”

阿文一脸苦相地说：“走路去呀？”

“当然，谁叫你砸了我的车？”

阿文很恼火，低头看着自己的高跟鞋。没等她反应过来，安臣已经大步走了，阿文只得跟上，心里咬牙暗骂。

安臣像带着一个宠物一样带着阿文到了他打拳的健身房，他一路闷头走着，不断有人和他打招呼，安臣只点头应付。

阿文紧跟着安臣，心里不断地诅咒着。当她看到安臣开始换衣服的时候终于忍不住了：“我们来采访……采访什么？我还不知道！”

安臣看着阿文指着横幅说：“这是第二十二届业余重量级拳击锦标赛！参加的都是全国顶级的高手，今天必定有一番恶斗，你看吧，肯定精彩！”说罢将手中的相机递给阿文。

阿文看着手中的相机纳闷地问：“干什么？”

“拍照啊，你说干什么？”

“我？可我不会呀！”

“什么？”安臣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，不自觉地喃喃：“菜鸟！”

但阿文还是坚持：“等等，我先去向主办单位要一些比赛选手……哦，他们的背景资料。”

安臣很不耐烦：“算了吧！你以前看过拳赛没有？”

“没有！”

“那么，你没有在什么运动赛事里拍过照？”

“也……没有！”

安臣举起手上的照相机：“总懂得操作相机吧？”

阿文接过相机，生硬地摆弄着：“只用过傻瓜的，不过……我领